



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

编号：4421702015000596

单位名称：永大（中山）有限公司
 单位地址：中山市小榄镇永宁工业大道南路
 法定代表人：伍锦华
 行业类别：C292_塑料制品业
 排污种类：有机废气、生产废水
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： 甲苯:40mg/m³； 苯:12mg/m³； 二甲苯:70mg/m³
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限值： 化学需氧量:0.6318(吨/年)
 有效期限： 2018-01-08 至 2021-01-07

仅供存档，复印无效

发证机关：(盖章)
 2018年01月08日
 业务专用章

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印制